沂水县人民政府  
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以下简称《条例》）的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6个部分组成。

一、总体情况

2024年，沂水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条例》和国家、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广度、深度和温度，持续发挥以公开促落实、优服务、强监管的职能作用，为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沂水实践行稳致远贡献公开力量。

（一）主动公开方面。通过政府网站发布高质量发展、优化营商环境、保障和改善民生等重点领域信息29585条；归集发布政策文件6395件，运用数字人、动漫、政策公开讲等形式解读政策文件22个，发布解读材料95个，实现重要政策100%实质性解读。公开政府常务会议9次，发布会议解读48件，邀请市民代表等列席相关会议4次。举行开放日活动32场次，决策意见征集29次，办理网民留言277条、“我为政府网站找错”网民留言5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持续完善协同办理、会商和法律顾问参与机制，靠前指导、预判风险，强化办理规范性指导。2024年新收221件，较去年增长34%，共办理219件，结转2025年办理6件，其中予以公开（部分公开）147件，占67%；本机关不掌握等其他38件，占17%；不予公开34件，占16%。涉及行政复议17件，其中维持10件，纠正2件，其他结果3件，尚未审结2件；行政诉讼7件，其中维持5件，纠正2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加强政府信息源头管理，完善公开属性认定、发布审查等制度。做好规范性文件评估清理和更新，2024年制发规范性文件4件，失效14件，废止13件，现行有效20件。分层级分领域梳理确定法定公开事项，编制完成县政府及其部门主动公开事项目录。

（四）平台建设方面。加强政府网站建设，丰富智能搜索、政策订阅等功能，打造政府文件库2.0版、政策超市、专属空间等平台。开展政务新媒体“瘦身提质”行动，注销41个，保留8个。推进政府公报电子化，全年编发6期，刊登县政府及部门文件35个、人事信息10个。持续优化县乡政务公开专区建设。推进政策宣传解读进企业、进社区等行动，创新“政策公开讲”直播解读。让企业群众切实体会基层政务公开建设成效。

（五）监督保障方面。印发《2024年沂水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提出重点任务，明确责任分工，指导督促各级各部门推进任务落实，全县上下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紧密配合，齐抓共管，形成推动政务公开工作的强大合力。2024年继续开展全员轮训11期，培训120余人，有效提高全县政务公开队伍业务水平。聚焦信息公开、政策解读等方面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到位。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的投诉、举报和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  |  |  |  |
| --- | --- | --- | --- |
| **第二十条第（一）项** | | | |
| **信息内容** | **本年制发件数** | **本年废止件数** | **现行有效件数** |
| **规章** | 0 | 0 | 0 |
| **行政规范性文件** | 4 | 13 | 21 |
| **第二十条第（五）项** | | | |
| **信息内容** |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 | |
| **行政许可** | 50293 | | |
| **第二十条第（六）项** | | | |
| **信息内容** |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 | |
| **行政处罚** | 12311 | | |
| **行政强制** | 4191 | | |
| **第二十条第（八）项** | | | |
| **信息内容** |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 | |
| **行政事业性收费** | 7157 |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 | | **申请人情况** | | | | | | |
| **自然人**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 | | **总计** |
| **商业企业** | **科研机构** | **社会公益组织** | **法律服务机构** | **其他** |
|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 | 214 | 5 | 2 | 0 | 0 | 0 | 221 |
|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 | 3 | 1 | 0 | 0 | 0 | 0 | 4 |
|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 **（一）予以公开** | | 118 | 2 | 0 | 0 | 0 | 0 | 120 |
|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 | 24 | 2 | 1 | 0 | 0 | 0 | 27 |
| **（三）不予公开** | **1.属于国家秘密**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 10 | 0 | 0 | 0 | 0 | 0 | 10 |
|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 24 | 0 | 0 | 0 | 0 | 0 | 24 |
|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四）无法提供** |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 22 | 2 | 1 | 0 | 0 | 0 | 25 |
|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 1 | 0 | 0 | 0 | 0 | 0 | 1 |
|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五）不予处理** |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 1 | 0 | 0 | 0 | 0 | 0 | 1 |
| **2.重复申请** | 10 | 0 | 0 | 0 | 0 | 0 | 10 |
|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六）其他处理** |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1 | 0 | 0 | 0 | 0 | 0 | 1 |
|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其他**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七）总计** | | 211 | 6 | 2 | 0 | 0 | 0 | 219 |
|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 | | 6 | 0 | 0 | 0 | 0 | 0 | 6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政复议** | | | | | **行政诉讼** | | | | | | | | | |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 | | | | **复议后起诉** | | | | |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 10 | 2 | 3 | 2 | 17 | 0 | 0 | 0 | 0 | 0 | 5 | 2 | 0 | 0 | 7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沂水县在推动全县政务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县政府门户网站部分专题专栏功能有待进一步升级完善；重要政策解读的针对性、精细化、形象化有待加强；依申请公开办理质效有待提高；政务公开队伍培训力度有待加强等。

2025年，沂水县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继续深入贯彻落实《条例》要求，按照国家、省、市关于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和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坚持问题导向、创新思维、法治方式，认真做好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更好发挥政务公开促落实、助监督、优服务作用，以高质量政务公开为加快建设市域副中心、打造发展新高地、建设秀美新沂水，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沂水实践作出应有贡献。一是继续优化完善“沂水县政策文件库”“政策精准推送系统”“沂水县政策文件超市”“公众专属空间”等系统功能建设；围绕2025年高效办成一件事事项，搭建全要素、全流程、全覆盖的高效办成一件事服务平台；探索运用AI算法，打造智能便捷、轻简高效的沂水县人民政府网搜索平台。二是在做好重要政策100%开展实质性解读的同时，继续提高形象化、通俗化解读比例，探索建立健全专家、负责人访谈视频或直播解读和重要涉企利民政策新闻发布会机制，让企业群众用得惯、用得好、用得方便，助力惠企利民政策效应加速释放。三是探索建立依申请公开渠道管理、备案、协同办理、会商研判、法治审核以及依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等制度规范；邀请今海瑞律所开展依申请公开办理专题培训，全面提升全县各级各部门依申请公开办理的规范化水平。四是加大对政务公开人员的培训力度，提升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围绕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加强依申请公开、政策解读等政务公开工作专题培训，继续开展每个单位为期2-3周的全员轮训，切实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专业化能力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沂水县各级各部门严格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2024年度我县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

（二）落实《临沂市2024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2024年我县严格贯彻落实《临沂市2024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结合沂水实际，印发了《沂水县2024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提出了重点任务，明确责任分工，指导督促全县各级各部门推进任务落实。**一是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围绕经济社会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招商引资及对外开放，乡村振兴等社会治理领域，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教育、医疗、养老、住房等领域以及市场监管领域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二是强化政策公开助推政策落地见效。**优化调整行政规范性文件库和沂水县人民政府政策文件库建设，规范集中发布政府文件6390余件；实现全县政府文件底数清楚、文本规范、集中发布。开展政策解读质量提升行动，在做好文字解读、图文解读、知识问答等传统解读形式的基础上，探索创新数字人解读和政策公开讲电视直播栏目，实现重要政策100%开展实质性解读，形象化、通俗化解读比例超95%，以更好地满足公众对政府信息的需求。**三是提高依申请公开办理质效，回应群众现实需求。**首先是强化温情服务，主动跨前与申请人沟通，做好便民解答、指引和服务，推动申请人合理诉求的实质性解决；其次建立部门、乡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备案制度；再次针对申请相对集中的征地拆迁、市场监管、物业管理等领域，持续完善协同办理、复杂申请会商和法律顾问参与机制；最后县政务公开办靠前指导、预判风险，强化办理规范性指导。**四是健全完善公众参与机制，增强政民互动成效。**常态化开展重大行政决策、规范性文件以及重要涉企利民政策网上调查和意见征集，收集群众对政策的意见建议；创新搭建政策留言板功能，在政策公开界面设置政策评价与建议窗口，健全政策留言板咨询回应机制，提高回应的针对性、实效性；持续做好县长信箱群众留言办理。**五是加强平台建设管理，提升政务服务能级。**完善沂水县人民政府网站首页展示功能，优化升级沂水县政府公文数据库2.0版，探索创新沂水县政策超市和企业群众专属空间；加强政务新媒体常态化监管，开展去芜存菁“瘦身提质”行动，提升了政务新媒体管理规范化水平。**六是牢固夯实政务公开基础，确保工作提质增效。**充分发挥县府办推进、指导、协调、监督作用，切实担负起在推进全县政府信息工作中主管责任，细化举措、健全制度、规范流程，做好全县各级各部门政务公开工作，全县上下牢固树立“一盘棋”的思想，紧密配合，齐抓共管，形成推动政务公开工作的强大合力；根据法律、法规、规章关于主动公开信息的规定，分层级分领域梳理确定法定公开事项，逐项明确公开主体、方式、渠道、责任等要素，形成主动公开事项目录；积极开展业务培训，开展依申请公开、政策解读等专项培训和座谈交流的同时，继续开展政务公开轮训，2024年开展轮训11期，培训120余人，有效提高全县政务公开队伍业务水平。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2024年，沂水县未收到省、市人大代表委员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县人大代表建议108件、政协委员提案197件，办复率均为100%。除涉及国家秘密、工作秘密的，所有建议提案办理复文或摘要以及办理总体情况均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专栏中予以公开。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2024年，沂水县严格贯彻落实《条例》要求和国家、省、市关于政务公开的部署和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在推动全县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并探索出了一些优秀创新做法。

一是打造首个县域集成式政府文件库。沂水县聚焦政策查找难、咨询难等公众关切，以“数字赋能 智慧便民”为主线，在全市率先打造首个县域“分类分级、集中统一、共享共用、动态更新”的集成式政府文件库，实现政府一个平台发政策、公众一个平台找政策，全流程、全方位提高惠企利民政策公开的集中度、精准度和便捷度，为企业群众提供“找得到、看得懂、用得上”的政策信息服务，全力解决政策信息不对称等问题，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截至目前，已归集发布全县各级各部门政府文件6000余件。

二是建立“一人（企）一档”专属空间，提供精准化服务。为实现用户的个性化专属服务，依托沂水县人民政府网和山东省统一身份认证系统，利用数据汇聚和用户画像技术，集成了“政策订阅”“政策购物车”“办事管家”“政策咨询”“我的信件”“我的申请”等功能应用模块，精准推送用户在山东省政务服务网办理的事项和县政府门户网站的政策订阅、政策购物车、互动信息，依申请公开等个性化服务信息，为用户提供统一展示和状态查询的“一站式”服务，并将用户订阅的信息实时推送到用户中心，对用户逐一“量身”，建立一人一档，为用户打造个性化、便捷化的专属用户空间。

三是在全市率先开展政务新媒体“瘦身提质”行动。沂水县从实际需求出发，以提高服务效能为导向，把好“瘦身”关、“提质”关、“强肌”关，在数量流程上做减法，在为民服务上做加法，在全市率先完成政务新媒体“瘦身提质”清理整治工作。截至目前，清理政务新媒体账号41个，保留8个，并完成所有政务新媒体账号设计规划。

四是在全市率先开创《政策公开讲》电视直播解读。为进一步贯彻落实《2024年临沂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沂水县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新定位、新形势、新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进一步深化信息公开、政策解读、热点回应等工作，充分发挥政务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促监管作用，以公众需要为导向，以政策解读为重点，探索创新《政策公开讲》政策解读栏目，围绕公众关注的便民利企政策，开展全方位政策解读，助力企业群众“知、懂、用、享”利民惠企政策，推动各项政策落实落细。截至目前，围绕《2024年沂水县义务教育招生方案》、《关于公布沂水县深化政务服务领域“高效办成一件事”主题服务场景任务清单（第一批）》已开展2期直播。

五是探索创新“沂公开”品牌。沂水县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务公开的新定位，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入推进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近年来，沂水县结合公开实际，积极探索品牌建设，探索出以“沂公开”品牌为主，以政府网站、政策解读、政策公开讲、数字人解读等品牌为辅的沂水县政务公开品牌建设。

六是探索搭建沂水县政策超市。依托“沂水县政府文件数据库”打造沂水县政策超市，将已梳理的政策按照涉民（民生服务主题、生命周期、适用人群）、涉企（企业类型及惠企主题）等政策类别属性进行标签化标注，像超市的物品一样分门别类的在政策超市进行集中统一展示。公众在政策文件浏览和查阅时，可根据需要随时将政策文件添加到“购物车”，以备随时查阅，无需重复检索，与用户专属空间“政策订阅”模块衔接，实现了用户对需求政策的查询、订阅和精准推送，初步实现为用户提供个性化的定制服务。针对政策问答库可能未收录的个性化问题，在政策公开页面开发了“政策留言板”，企业群众可以进行线上咨询，3个工作日内便会点对点推送相关解答。

（五）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1.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4年1月1日到12月31日止。

2.行政许可数量、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数量，包括已公开和依法未公开的全部处理决定。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

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沂水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yishui.gov.cn）“政府信息公开年报”专栏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沂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沂水县正阳路19号，电话：0539-2264401，邮编：276400）。